

色·戒(四) ◆ 张爱玲



■ 《色·戒》为李安赢得第二座金狮



■ 李安与《色·戒》主要演员在威尼斯

两个男人一块来买东西，也许有点触目，不但可能引起司机的注意，甚至于他在阁楼上看见了也犯疑心，俄延着不下来。略一僵持就不对了。想必他们不会进来，还是在门口拦截。那就更难扣准时间了，又不能跑过来，跑步声马上会唤起司机的注意。——只带一个司机，可能兼任保镖。

也许两个人分布两边，一个带着赖秀金在贴隔壁绿屋夫人门前看橱窗。女孩子看中了买不起的时装，那是随便站多久都行。男朋友等得不耐烦，尽可以背对着橱窗东张西望。

这些她也都模糊地想到过，明知不关她事，不要她管。这时候因为不知道下一步怎样，在这小楼上难免觉得是高坐在火药桶上，马上就要给炸飞了，两条腿都有点虚软。

那店员已经下去了。东家伙计一黑一白，不像父子。白脸的一脸兜腮青胡子楂，厚眼皮睡沉沉半合着，个子也不高，却十分壮硕，看来是个两用的店伙兼警卫。柜台位置这么后，橱窗又空空如也，想必是白天也怕抢——晚上有铁条拉门。那也还有点值钱的东西？就怕不过是黄金美钞银洋。

却见那店主取出一只尺来长的黑丝绒板，一端略小些，上面一个个缝眼嵌满钻戒。她伏在桌上看，易先生在她旁边也凑近了些来看。

那店主见他二人毫无反应，也没摘下一只来看看，便又送回保险箱道：“我还有这只。”这只装在深蓝丝绒小盒子里，是粉红钻石，有豌豆大。

不是说粉红钻也是有无价市？她怔了怔，不禁如释重负。看不出这月店，总算替她争回了面子，不然把他带到这么个破地方来——敲竹杠又不在行，小广东到上海，成了“大乡里”。其实马上枪声一响，眼前这一切都粉碎了，还有什么面子不面子？明知如此，心里不信，因为全神在抗拒着，第一是不敢朝这上面去想，深恐神色有异，被他看出来。

她拿起那只戒指，他只就她手中看了看，轻声笑道：“嗳，这只好像好点。”

她脑后有点寒飕飕的，楼下两边橱窗，中嵌玻璃门，一片晶澈，在她背后展开，就像有两层楼高的落地大窗，随时都可以爆破。一方面这小店睡沉沉的，只隐隐听见市声——战时街上不大有汽车，难得撒声喇叭。那沉闷的空气温暖的重压，像棉被捣在脸上。有半个她在熟睡，身在梦中，知道马上就要出事了，又恍惚知道不过是个梦。

她把戒指就着台灯的光翻来复去细看。在这幽暗的阳台上，背后明亮的橱窗与玻璃门是银幕，在放映一张黑白动作片，她不忍看一个流血场面，或是间谍受刑讯，更触目惊心，她小时候也就怕看，会在楼座前排掉过身来背对着楼下。

“六克拉。戴上试试。”那店主说。

他这安逸的小鹰巢值得留恋。墙根斜倚着的大镜子照着她的脚，踏在牡丹花丛中。是天方夜谭里的市场，才会无意中发现奇珍异宝。她把那粉红钻戒戴在手上侧过来侧过去地看，与她玫瑰红的指甲油一比，其实不过微红，也不太大，但是光头极足，亮闪闪的，异星一样，红得有点神秘感。可惜不过是舞台上的小道具，而且只用这么一会工夫，使人感到惆怅。

“这只怎么样？”易先生又说。“你看呢？”“我外行。你喜欢就是了。”“六克拉。不知道有没有毛病，我是看不出。”

他们只管自己细声淡笑。她是内地学校出身，虽然广州开商埠最早，并不像香港的书院注重英文。她不得不说英语的时候总是声音极低。这印度老板见言语不大通，把生意经都免了。三言两语讲妥价钱，十一根大条子，明天送来，份量不足照补，多了找还。

只有一千零一夜里才有这样的事。用金子，也是天方夜谭里的事。

太快了她又有点担心。他们大概想不到出来得这么快。她从舞台经验上知道，就是台词占的时间最多。

“要他开个单子吧？”她说。想必明天总是预备派人来，送条子领货。店主已经在开单据。戒指也脱下来还了他。

不免感到成交后的轻松，两人并坐着，都往后靠了靠。这一刹那仿佛只有他们俩在一起。

她轻声笑道：“现在都是条子。连定钱都不要。”

“还好不要，我出来从来不带钱。”

她跟他们混了这些时，也知道总是副官付帐，特权阶级从来不自己口袋里掏钱的。今天出来当然没带副官，为了保密。

英文有这话：“权势是一种春药。”对不对她不知道。她是最完全被动的。

又有这句谚语：“到男人心里去的路通过胃。”是说男人好吃，碰上去做菜款待他们的女人，容易上钩。于是有人说：“到女人心里的路通过阴道。”据说是民国初年精通英文的那位名学者说的，名字她叫不出，就晓得他替中国人多妻辩护的那句名言：“只有一只茶壶几只茶杯，哪有一只茶壶一只茶杯的？”

至于什么女人的心，她就不信名学者说得那样下作的话。她也不相信那话。除非是说老了倒贴的风尘女人，或是风流寡妇。像她自己，不是本来讨厌梁闰生，只有更讨厌他？

当然那也许不同。梁闰生一直讨人嫌惯了，没自信心，而且一向见了她自惭形秽，有点怕她。

那，难道她有点爱上了老易？她不信，但是也无法斩钉截铁地说不，是因为没恋爱过，不知道怎么样就算是爱上了。从十五六岁起她就只顾忙着抵挡各方面的攻势，这样的女孩子不大容易坠入爱河，抵抗力太强了。有一阵子她以为她可能会喜欢邝裕民，结果后来恨他，恨他跟那些别人一样。

跟老易在一起那两次总是那么提心吊胆，要处处留神，哪还去问自己觉得怎样。回到他家里，又是风声鹤唳，一夕数惊。他们睡得晚，好容易回到自己房间里，就只够忙着吃颗安眠药，好好地睡一觉了。邝裕民给了她一小瓶，叫她最好不要吃，万

一上午有什么事发生，需要脑子清醒点。但是不吃就睡不着，她是从从来不闹失眠症的人。

只有现在，紧张得拉长到永恒的这一刹那间，这室内小阳台上一灯荧然，映衬着楼下门窗上一片白色的天光。有这印度人在旁边，只有更觉得是他们俩在灯下单独相对，又密切又拘束，还从来没有过。但是就连此刻她也再也不会想到她爱不爱他，而是——他不在看她，脸上的微笑有点悲哀。本来以为想不到中年以后还有这样的奇遇。当然也是权势的魔力。那倒还犹可，他的权力与他本人多少是分不开的。对女人，礼也是非送不可的，不过送早了就像是看不起她。明知是这么回事，不让他自我陶醉一下，不免恍然。

陪欢场女子买东西，他是老手了，只一旁随侍，总使人不注意他。此刻的微笑也丝毫不带讽刺性，不过有点悲哀。他的侧影迎着台灯，目光下视，睫毛像米色的蛾翅，歇落在瘦瘦的面颊上，在她看来是一种温柔怜惜的神气。

这个人真是爱我的，她突然想，心下轰然一声，若有所失。

太晚了。店主把单据递给他，他往身上一揣。

“快走，”她低声道。他脸上一呆，但是立刻明白了，跳起来夺门而出，门口虽然没人，需要一把抓住门框，因为一踏出去马上就要抓住楼梯扶手，楼梯既窄又黑起起的。她听见他连蹭带跑，三脚两步下去，梯级上不规则的咕咚嘁嚓声。

太晚了。她知道太晚了。店主怔住了。他也知道他们形迹可疑，只好坐着不动，只别过身去看楼下。漆布砖上哒哒哒一阵皮鞋声，他已经冲入视线内，一推门，炮弹似地直射出去。店员紧跟在后面出现，她正担心这保镖身坯的印度人会拉拉扯扯，问是怎么回事，耽搁几秒钟也会误事，但是大概看在那官方汽车份上，并没拦阻，只站在门口观望，剪影虎背熊腰堵住了门。只听见汽车吱的一声尖叫，仿佛直耸起来，砰！关上车门——还是枪击？——横冲直撞开走了。

放枪似乎不会只放一枪。她定了定神。没听见枪声。

一松了口气，她浑身疲软像生

了场大病一样，支撑着拿起大衣手提袋站起来，点点头笑道：“明天。”又低声喃喃说道：“他忘了有点事，赶时间，先走了。”

店主倒已经扣上独目显微镜，旋准了度数，看过这只戒指没掉包，方才微笑起身相送。

也不怪他疑心。刚才讲价钱的时候太爽快了也是一个原因。她匆匆下楼，那店员见她也下来了，顿了顿没说什么。她在门口却听见里面楼上楼下喊话。

门口刚巧没有三轮车。她向西摩路那头走去。执行的人与接应的一定都跑了，见他这样一个人仓皇跑出来上车逃走，当然知道事情败露了。她仍旧惴惴，万一有后门把风的不接头，还在这附近。其实撞见了又怎样？疑心她就不会走上前来质问她。就是疑心，也不会不问青红皂白就把她执行了。

她有点诧异天还没黑，仿佛在里面不知待了多少时候。人行道上熙来攘往，马路上一辆辆三轮驰过，就是没有空车。车如流水，与路上行人都跟她隔着层玻璃，就像橱窗里展览皮大衣与蝙蝠袖烂银衣裙的木美人一样可望而不可及，也跟他们一样闲适自如，只有她一个人心慌意乱关在外面。

小心不要背后来辆木炭汽车，一刹车开了车门，伸出手来把她拖上车去。

平安戏院前面的场地空荡荡的，不是散场时间，也没有三轮车聚集。她正踌躇间，脚步慢了下来，一回头却见对街冉冉来了一辆，老远的就看见把手上拴着一只纸扎红绿白三色小风车。车夫是个高个子年青人，在这当口简直是个白马骑士，见她挥手叫，踏快了大转弯过街，一加速，那小风车便团团飞转起来。

“愚园路，”她上了车说。

幸亏这次在上海跟他们这伙人见面次数少，没跟他们提起有个亲戚住在愚园路。可以去住几天，看看风水再说。

三轮车还没到静安寺，她听见吹哨子。

“封锁了。”车夫说。一个穿短打的中年人一手牵着根长绳子过街，嘴里还衔着哨子。对街一个穿短打的握着绳子另一头，拉直来拦断了街。有人在没精打采的摇铃。马路阔，薄薄的洋铁皮似的铃声在半空中载沉载浮，不传过来，听上去很远。

三轮车夫不服气，直踏到封锁线上才停止了，焦躁地把小风车拧了一下，拧得它又转动起来，回过头来向她笑笑。

牌桌上现在有三个黑斗篷对坐。桌上的一个廖太太鼻梁上有几点俏白麻子。

马太太笑道：“易先生回来了。”“看这王佳芝，拆滥污，还说请客，这时候还不回来！”

易太太说：“等她请客好了！——等到这时候没吃饭，肚子都要饿穿了！”

廖太太笑道：“易先生你太太手气好，说好了明天请客。”

马太太笑道：“易先生你太太不像你说话不算话，上次赢了不是答应请客，到现在还是空头支票，好意思的？想吃你一顿真不容易。”

“易先生是该请请我们了，我们请你的是请不到的。”另一个黑斗篷说。

他只是微笑。女佣倒了茶来，他在茶杯碟子里磕了磕烟灰，看了墙上的厚呢窗帘一眼。把整个墙都盖住了，可以躲多少刺客？他还有点心惊肉跳的。

明天记着叫他们把帘子拆了。不过他太太一定不肯，这么贵的东西，怎么肯白搁着不用？

都是她不好——这次的事不都怪她交友不慎？想想实在不能不感到惊异，这美人局两年前在香港已经发动了，布置得这样周密，却被美人临时变计放走了他。她还是真爱他的，是他生平第一个红粉知己。想不到中年以后还有这番遇合。

不然他可以把她留在身边。“特务不分家”，不是有这句话？况且她不过是个学生。他们那伙人里只有一个重庆特务，给他逃走了，是此役唯一的缺憾。大概是在平安戏院看了一半戏出来，行刺失风后再回戏院，封锁的时候查起来有票根，混过了关。跟他一块等着下手的一个小子看见他掏香烟掏出票根来，仍旧收好。预先讲好了，接应的车子不要管他，想必总是一个溜回电影院了。那些浑小子经不起讯问，吃了点苦头全都说了。

易先生站在他太太背后看牌，揞灭了香烟，抿了口茶，还太烫。早点睡——太累了一时松弛不下来，睡意毫无。今天真是累着了，一直坐在电话旁边等信，连晚饭都没好好地吃。他一脱险马上一个电话打去，把那一带都封锁起来，一网打尽，不到晚上十点钟统统枪毙了。

她临终一定恨他。不过“无毒不丈夫”。不是这样的男子汉，她也不会爱他。

当然他也是不得已。日军宪兵队还在其次，周佛海自己也搞特工，视内政部为驛枝机关，正对他十分注目。一旦发现易公馆的上宾竟是刺客的眼线，成什么话，情报工作的首脑，这么糊涂还行？

现在不怕周找碴子了。如果说他杀之灭口，他也理直气壮：不过是些学生，不像特务还可以留着慢慢地逼供，榨取情报。拖下去，外间知道的人多了，讲起来又是爱国的大学生暗杀汉奸，影响不好。

他对战局并不乐观。知道他将来怎样？得—知—己，死而无憾。他觉得她的影子会永远依傍他，安慰他。虽然她恨他，她最后对他的感情强烈到是什么感情都不相干了，只是有感情。他们是原始的猎人与猎物的关系，虎与兔的关系，最终极的占有。她这才生是他的人，死是他的鬼。

“易先生请客请客！”三个黑斗篷越闹越凶，嚷成一片。“那回明明答应了的！”

易太太笑道：“马太太不也答应请客，几天没来就不提了。”

马太太笑道：“太太来救驾了！易先生，太太心疼你。”

“易先生到底请是不请？”马太太望着他一笑。“易先生是该请客了。”她知道他晓得她是指纳宠清酒。今天两人双双失踪，女的三更半夜还没回来。他回来了又有点精神恍惚的样子，脸上又憋不住的喜气洋洋，带三分春色。看来还是第一次上手。

他提醒自己，要记得告诉他太太说话小心点：她那个“麦太太”是家里有急事，赶回香港去了。都是她引狼入室，住进来不久他就有情报，认为可疑，派人跟踪，发现一个重庆间谍网，正在调查，又得到消息说宪兵队也风闻，因此不得不提前行动，不然不但被别人冒了功去，查出是走他太太的路子，也于他有碍。好好地吓唬吓唬她，免得以后听见马太太搬嘴，又要跟他闹。

“易先生请客请客！太太代表不算。”

“太太归太太的，说好了明天请。”

“晓得易先生是忙人，你说哪天有空吧，过了明天哪天都好。”

“请客请客！请吃来喜饭店。”“来喜饭店就是吃个拼盆。”

“嗳，德国菜有什么好吃的？就是个冷盆。还是湖南菜，换换口味。”“还是蜀腩——昨天马太太没去。”

“我说还是九如，好久没去了。”“那天杨太太请客不是九如？”

“那天没有廖太太，廖太太是湖南人，我们不会点菜。”

“吃来吃去四川菜湖南菜，都辣死了！”

“告诉他不吃辣的好了。”“不吃辣的怎么胡得出辣子？”

喧笑声中，他悄然走了出去。

(一九五〇年)

摘自《张爱玲文集》(第一卷) 安徽文艺出版社出版